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2024年度履行監督職責情況的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霍達
董事長

中國深圳，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霍達先生及吳宗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威武先生、劉振華先生、劉輝女士、李德林先生、李曉霏先生、黃堅先生、張銘文先生及丁璐莎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熒志先生、張瑞君女士、陳欣女士、曹嘯先生及豐金華先生。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2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5 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 年 7 月 10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 2012 年 8 月 1 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 234 人，注册会计师 1,12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260 人。

2.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毕马威香港”）

毕马威香港为一所根据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毕马威香港自 1945 年起在香港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毕马威香港自成立起即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全球性组织中的成员。

自 2019 年起，毕马威香港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毕马威香港经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行审计业务许可证，并是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和 Japanese

Financial Services Agency(日本金融厅)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香港的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遮打道 10 号太子大厦 8 楼。于 2023 年 12 月，毕马威香港的从业人员总数超过 2,000 人。

二、聘任 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以下合称“毕马威”）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与毕马威签署的审计及相关专业服务协议，毕马威对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审阅业务准则第 2410 号—独立审计师执行的中期财务信息审阅》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阅程序，并分别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审阅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分别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国际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计程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执行了审计程序，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毕马威还按照审计相关专业服务协议的约定执行了为满足各类监管要求和国资委要求的专项报告服务。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毕马威及相关审计人员就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方面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毕马威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审计委员会就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4 年 12 月 30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现场结合电话会议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1-3 月，审计委员会通过审阅审计工作周报、问询等方式，与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持续沟通公司审计基本情况、重点关注事项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等情况，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四）2025 年 3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总体评价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应有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3 月 27 日